**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前期策划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  |
| --- |
| **项目概况**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前期策划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渭南市临渭区西四路林业大厦四层会议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06月02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渭南市-2023-00575-HMGJ-DL-2023-031

项目名称：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前期策划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50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前期策划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50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500,000.00元

| **品目号** | **品目名称** | **采购标的** | **数量（单位）** |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 **品目预算(元)** | **最高限价(元)** |
| --- | --- | --- | --- | --- | --- | --- |
| 1-1 | 其他林业服务 | 项目现地勘察，提供基础数据，协调外部关系；编制含生态保护修复、美丽乡村建设、黄河文化展示、休闲驿站建设等内容的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策划书。 | 1(项) | 详见采购文件 | 500,000.00 | 500,000.00 |

本合同包接受联合体磋商，联合体磋商的，应满足下列要求：联合体成员不超过两家，并提供联合体协议，联合体协议应明确牵头方及各方的责任权利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分别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各方办理本项目磋商活动过程中的一切事务。除联合体协议外，牵头单位和其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相应的印章或签字。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的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项目中磋商，否则其磋商和与此相关联的联合体磋商将被拒绝。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15日历天完成（具体服务起止日期可随合同签订时间相应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釆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前期策划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黄河湿地生态绿廊项目前期策划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3.1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上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磋商；

3.2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磋商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直接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或其他组织负责人身份证。授权代表参加磋商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或其他组织负责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在供应商单位近3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缴纳的社保证明）；

3.3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4需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未向采购代理机构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登记的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磋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5月22日至2023年05月26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渭南市临渭区西四路林业大厦四层会议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50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3年06月02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车雷街69号)西配楼一楼开标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06月02日14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渭南市民综合服务中心(车雷街69号)西配楼一楼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和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壹份。

2.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未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www.ccgp-shaan×i.gov.cn）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的，应按要求及时办理注册登记，并接受财政部门监督管理。

3.基本资格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供应商合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供应商提供2022年度的审计报告或本年度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提供2022年10月1日至磋商截止之日任意一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社保）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

（4）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原件；

（5）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

4.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财政部 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②《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③《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④《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⑤《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⑥《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⑦《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⑧《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⑩《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⑾《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⑿《财政部农业农村部 国家乡村振兴局 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⒀《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⒁《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⒂《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⒃《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号）；⒄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绿色数据中心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库〔2023〕7号）；⒅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釆购人信息

名称：渭南市林业局

地址：[渭南市朝阳大街中段林业大厦](http://www.haosou.com/link?url=http%3A%2F%2Fmap.haosou.com%2F%3Fk%3D%25E6%25B8%25AD%25E5%258D%2597%2B%25E5%258D%258E%25E5%258E%25BF%2B%25E5%25AD%2590%25E4%25BB%25AA%25E8%25B7%25AF%25E4%25B8%25AD%25E6%25AE%25B5&q=%E5%8D%8E%E5%8E%BF%E4%BD%8F%E6%88%BF%E5%92%8C%E5%9F%8E%E4%B9%A1%E5%BB%BA%E8%AE%BE%E5%B1%80&ts=1449584332&t=65b3e939866e3d0747315649d8948f7&src=haosou" \t "_blank)

联系方式：0913-8183215

2.釆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鸿民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渭南市临渭区西四路林业大厦四层

联系方式：0913-208736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吝银芳、薛沙

电话：18992361925

鸿民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3年05月21日